“闽13条”来了！福建发布13条优化疫情防控工作措施

2022-12-09 09:18

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刚刚发布福建省优化疫情防控的13条工作措施。（记者　储白珊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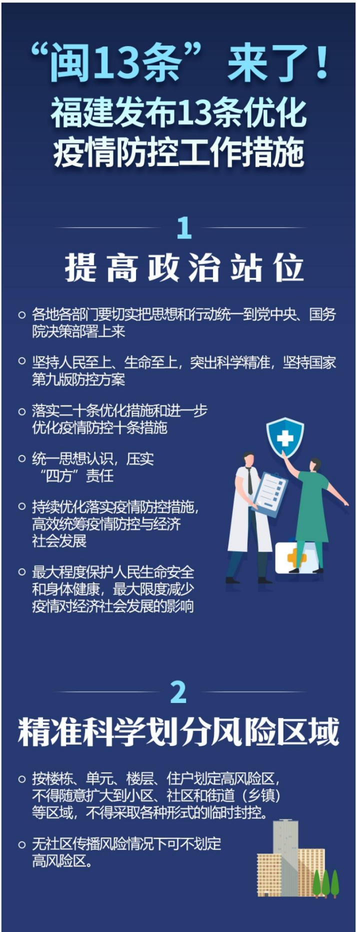

“闽13条”来了！福建发布13条优化疫情防控工作措施

1

提高政治站位

- 各地各部门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
- 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突出科学精准，坚持国家第九版防控方案
- 落实二十条优化措施和进一步优化疫情防控十条措施
- 统一思想认识，压实“四方”责任
- 持续优化落实疫情防控措施，高效统筹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
- 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

2

精准科学划分风险区域

- 按楼栋、单元、楼层、住户划定高风险区，不得随意扩大到小区、社区和街道（乡镇）等区域，不得采取各种形式的临时封控。
- 无社区传播风险情况下可不划定高风险区。

3

落实高风险区“快封快解”

- 高风险区划定后，社区要第一时间告知居民隔离管控时间。高风险区人员，隔离第5天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后及时解封。出现续发病例的，只管控续发阳性住户，不得延长其他人员的管控时间。

- 对当前已划定的高风险区，符合解封条件的尽快解封。

4

优化调整密切接触者隔离管理方式

- 对符合居家隔离条件的密切接触者，实行“5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”，也可自愿选择集中隔离。
- 对目前正在集中隔离的密切接触者，符合居家条件的，可“点对点”闭环返回居住地，实施后续居家隔离医学观察。

5

进一步优化核酸检测

- 入（返）闽人员不再查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码，不再开展落地检。
- 除养老机构、儿童福利机构、监所、幼儿园、中小学校、医疗机构和网吧、酒吧、棋牌室、KTV、夜总会、桑拿等空间密闭的场所外，其他公共场所不再验码扫码和查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- 进入社区（村居）、居民小区，不查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不扫码。
- 各地要优化布局核酸采样点，继续为群众提供便捷、免费的核酸检测服务。

6

保障群众用药需求

- 居民通过互联网平台或者药店购买退热、止咳、抗病毒、抗生素等药品，不再实行实名登记。

- 各地要督促医疗机构备齐对症治疗的相关药物（含中成药、中药制剂、饮片等）和抗原检测试剂，按照满负荷运转3个月的需要备足防疫物资。

7

做好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

- 各地要加强组织动员，摸清辖区内60岁以上老年人底数，做好重点人群健康建档，分级分类加强服务保障、反向隔离保护、健康用药指导等。
- 通过设立老年人绿色通道、上门接种服务等方式，为老年人提供就近就便接种服务。
- 逐级开展接种禁忌判定培训，指导医务人员科学判定接种禁忌，细化科普宣传，消除老年人接种疑虑，提高老年人疫苗接种率。

8

分级分类救治感染者

- 具备居家隔离条件的无症状感染者、轻症患者及部分普通型患者，一般采取居家隔离治疗，也可自愿选择集中隔离治疗。
- 基础疾病较重的普通型和重症、危重症患者收住院治疗，并建立逐级转诊机制。
- 非定点医院要通过设置缓冲病房、隔离病房、独立病区或院区等方式，及时收治不宜转运至定点医院治疗的阳性感染者。
- 各地要根据实际，进一步增设重症床位及相关设备，提高重症救治能力。

9

加强医疗服务保障

- 无症状感染者、轻症患者居家隔离治疗期间，当地乡镇卫生院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）及相关医疗机构要及时提供医疗咨询和心理援助服务。
- 各级医疗机构对门（急）诊就诊患者，不得以无核酸检测证明为由拒诊，应在核酸采样后立即开展诊疗。
- 建立老年人、孕产妇、儿童等重点人群就诊绿色通道，发挥互联网医院作用，方便群众就医。
- 市、县定点医院要开通24小时健康服务热线，为群众提供便捷的医疗咨询服务。

10

保障社会正常运转

- 非高风险区不得限制人员流动，单位、企业、场所发生疫情时，因地制宜快速隔离或转运感染者，开展终末消毒，不得停工、停产、停业。
- 将保障基本医疗服务和社会正常运转人员，纳入“白名单”管理，相关人员做好个人防护、疫苗接种和健康监测。
- 及时解决群众提出的急难愁盼问题，切实满足疫情处置期间群众基本生活需求。

11

强化疫情防控安全保障

- 严禁以各种方式封堵消防通道、单位门、小区门，确保群众看病就医、紧急避险等外出渠道畅通。
- 各地要加强防疫全过程、各环节安全管理，深入排查整改学校、医院、养老院、隔离点等重点场所安全隐患，坚决遏制因整改不落实、工作不到位等造成次生问题。
- 加强对封控人员、患者和一线工作人员的关心关爱和心理疏导。

12

优化学校疫情防控

- 没有疫情的学校要正常开展线下教学活动，校园内超市、食堂、体育场馆、图书馆等要正常开放，强化师生缺课缺勤报告制度和日常症状监测
- 有疫情的学校要科学划定风险区域，强化分类管理，保证非风险区域的正常教学、生活秩序
- 畅通师生诉求反映通道，及时回应和妥善解决师生反映的问题
- 强化校地协同，健全学校与属地医院的对接机制，提升校医院、医务室服务水平，做好相关药物和防疫物资储备，有效保障师生健康服务需求

13

加强正面宣传

- 强化政策解读，做好科普宣传，引导广大群众养成勤洗手、戴口罩、“一米线”等文明卫生习惯，当好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
- 做好各类冬春季传染病综合防控工作，防止疫情叠加
- 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

勤洗手
戴口罩
1m
“一米线”

来源：福建日报·新福建客户端

扫码关注中国福建微信　　扫一扫在手机上查看当前页面

省政府部门　市、县（区）　国家部委　中央驻闽机构　各省区市　新闻媒体　其他

返回顶部

关于我们 | 隐私保护 | 网站地图 | 联系我们 | 中国福建邮箱

网站标识码：3500000049　闽公网安备：35000899002　闽ICP备15003084号

版权所有：© Fujian Provincial People's Government.

新媒体矩阵

省政府官方微信　闽政通APP

省政府公报微信　福建发布政务微博

政府网站 找错

适老化 无障碍服务

主办：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　承办：福建省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

为确保最佳浏览效果，建议您使用以下浏览器版本：IE浏览器9.0版本及以上； 谷歌浏览器 63版本及以上； 360浏览器9.1版本及以上，且IE内核9.0及以上。